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6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Jingrui Holdings Limited(景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上海市長寧區淞虹路207號明基商務廣場B座8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本公司下列退任董事(「董事」)：
 - (i) 徐海峰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陳超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劉天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吳繼蘭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v) 項婷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3. 續聘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 僅供識別

4.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A)「動議：

- (i) 在下文(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的庫存股份(如有)) (「股份」)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股份的類似權利或可轉換為股份的其他證券，並作出或授出將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可兌換或轉換為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以及兌換或轉換權；
- (ii) 本決議案(i)段的批准屬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建議、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可兌換或轉換為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以及兌換或轉換權；
- (iii) 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根據本決議案(i)或(ii)段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配發(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的庫存股份(如有)) (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及發行的股份數目，除根據：
 - (1) 供股(定義見下文)；
 - (2) 根據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如適用)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或當時就向董事、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及／或僱員及／或所規定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發行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收購股份的權利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
 - (3)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及細則實施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或
 - (4) 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轉換票據或附帶認購或轉換為股份的權利的本公司任何現有證券的條款，於行使認購或轉換權時發行的任何股份，

不得超過以下各項之總和：

- (a) 第4(A)項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20%；及
- (b) (倘董事會獲決議案授權)本公司於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之後購回的股份數目(最多相當於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而上述批准將受相應限制；及

(iv) 就本項決議案而言：

(a)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2)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及細則規定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3)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授權時；及

(b)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的股份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附有權利可認購股份的證券(惟董事可就零碎股份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法例或任何地區的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存在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根據上述法例或規定而存在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其範圍可能涉及的支出或延誤，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例外情況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按照一切適用法例及股份購回守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獲認可證券交易所的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於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並釐定有關購回股份是否應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或另行註銷；

- (ii) 根據本決議案(i)段的批准本公司可購回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而上述批准將受到相應限制；
- (iii) 待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撤銷先前已授予董事而仍然生效的與本決議案(i)及(ii)段類似的批准；及
-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及細則規定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權力之日。」

- (C) 「**動議**待上文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上文第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的庫存股份(如有))及作出或授出或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的無條件一般授權，即加入數目相等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4(B)項決議案所授出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惟所購回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10%。」

承董事會命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閻浩

香港，2025年4月30日

註冊辦事處：
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
總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
長寧區
淞虹路207號
明基商務廣場B座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12樓1222室

附註：

- (i)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親身或由受委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之人士。然而，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不論親身或受委代表出席會議，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以上出席人士中在有關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須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iv) 本公司將由2025年6月7日（星期六）至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在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 就上文第2項普通決議案而言，徐海峰先生、陳超先生、劉天民先生、吳繼蘭女士及項婷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有關上述待重選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載有本通告的通函附錄一。
- (vi) 就上文第4(A)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的計劃。本公司正就上市規則尋求股東批准一般授權。

(vii) 就上文第4(B)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將行使一般授權賦予的權力，在彼等認為就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而言屬適當的情況下購回股份。按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並載有必要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的通函附錄二(包含本通告)，以供本公司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viii) 如上海市氣象局公佈的紅色颱風預警信號或紅色暴雨信號於會議當日上午九時正或之後的任何時間在中國上海(即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地點)生效，會議將會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ingrui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通知股東延期會議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藍色、黃色或橙色颱風或暴雨預警信號在上海生效時，會議將會如期舉行。股東應根據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條件下出席會議。

(ix)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25年4月30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浩、徐海峰及陳超；非執行董事陳新戈；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天民、吳繼蘭及項婷組成。